

吉林亚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权益变动为股份增加，不触及要约收购
- 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吉林亚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亚泰集团”或“公司”）于 2024 年 7 月 20 日收到长春市城市发展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发集团”或“信息披露义务人”）发来的《吉林亚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本次权益变动具体情况如下：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长春市城市发展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220101073634274G

注册资本：502,200 万元

成立日期：2013 年 9 月 27 日

经营期限：长期

公司类型及经济性质：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

法定代表人：李平

注册地址：长春市净月开发区福祉大路 4633 号智慧城市产业基地一期 A 塔楼 21 层 2110 室

经营范围：自有资金投资的资产管理服务，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市政设施管理，污水处理及其再生利用，水污染防治服务，工程管理服务，非居住房地产租赁，土地整治服务，水资源管理，天然水收集与分配，水产品批发，林业产品销售

通讯地址：长春市净月开发区福祉大路 4633 号智慧城市产业基地一期 A 塔楼 21 层 2110 室

联系电话：0431-88609735

股东情况：长春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持有其 100%股权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权益变动情况

2024 年 7 月 4 日至 7 月 19 日，长发集团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共买入亚泰集团 55,305,337 股股份，占亚泰集团已发行股份数量比例为 1.70%。本次权益变动后，长发集团共持有亚泰集团 165,028,272 股股份，占亚泰集团已发行股份数量比例为 5.08%。

长发集团本次增持股份的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

三、其他说明

(一)上述权益变动情况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二)上述权益变动事项涉及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的权益变动报告书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吉林亚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特此公告。

吉林亚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七月二十二日